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冠吾
電話：02-7736-5875
電子信箱：entrop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澎湖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8月2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3008491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協會函文、實施辦法、申請表、獎學金DM
(A09000000E_1130084916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30084916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30084916_senddoc1_Attach3.pdf、
A09000000E_1130084916_senddoc1_Attach4.pdf)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台灣松樑教育公益促進協會「教育公益促進協會助學金」相關資料1份（如附件），請惠予公告，以利學生依限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該協會113年8月15日松教行字第113080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獎助學金相關資料，業已協助刊登於本部「圓夢助學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du.tw/helpdreams/>），如學生有申請需求，可提醒學生上網瀏覽。
- 三、如對旨揭獎助學金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該協會詢問（電話：0922-955-953）。

正本：大同大學、大葉大學、中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元智大學、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、吳鳳科技大學、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東海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南華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成功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高雄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

師範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臺北科技大學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臺灣海洋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、逢甲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義守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銘傳大學、黎明技術學院、樹德科技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中信金學校財團法人中信科技大學、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

副本：社團法人台灣松樑教育公益促進協會



裝

訂



線

